

焦作市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焦政土〔2015〕17号

焦作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焦作市市本级 2015 年度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各城区人民政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市直各有关部门：

《焦作市市本级 201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已经焦作市人民政府批准，现予印发，请认真执行。

2015 年 3 月 18 日



焦 作 市

市本级 201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科学调控土地市场，合理配置土地资源，积极发挥计划引导作用，有序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切实发挥好土地供应对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支撑保障作用。依据焦作市“十二五”土地利用、城市发展规划及本年度经济发展目标，特制定 2015 年度市本级土地供应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培育经济新增点、培植财税新源泉、调优经济结构为主线，以落实节约集约利用制度为根本，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按照“控制总量、有保有压、节约集约、供需平衡”的总体要求，合理安排市本级 201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充分发挥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在宏观调控中的作用，促进土地供应结构调整和利用方式的转变，为加快经济转型示范市和美丽焦作建设提供保障。

二、供应原则

（一）坚持规划管控原则

2015 年市本级建设项目用地，必须符合焦作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规划，必须纳入焦作市土地利用计划，实行

规划布局引导、总量结构管控，依法依规、科学合理用地。

（二）坚持节约集约原则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原则，创新节约集约用地新模式。依照行业用地标准批地、供地、用地。严格执行划拨用地目录，逐步扩大有偿使用范围，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严格审查申报用地项目，对不符合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或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坚决予以核减和取消。严格执行限制、禁止用地目录，对高耗能、高污染、产能过剩的项目限制或严禁土地供应。

（三）坚持有保有压原则

2015 年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供应，优先保障养老服务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水利基础设施、污水处理等民生工程项目用地；全力支持产业集聚区、新河商务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的土地供应，尤其是进驻上述区域的电子商务、先进制造业和物流园项目用地；适度控制商服用地、房地产项目用地供应规模，原则上商服及房地产项目用地以供应存量建设用地为主，主要以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等盘活城区低效利用土地为主。

三、供应计划

（一）供应总量

2015 年焦作市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计划安排 460.2197 公顷（合 6903.2955 亩），其中新增建设用地计划

供应 371.7304 公顷（合 5575.9560 亩），存量建设用地计划供应 88.4893 公顷（合 1327.3395 亩）。

（二）用途结构

2015 年计划供应商服用地 36.7901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7.99%；工矿仓储用地 81.9587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17.81%；住宅用地 215.3844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46.80%；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62.7710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13.64%；交通运输用地 32.8849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7.15%；特殊用地 30.4306 公顷，占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6.61%。

保障性住房用地包括公共租赁住房用地以及棚户区改造适用保障性住房政策的用地。商品房住宅项目全部配建公共租赁住房，本计划中公共租赁住房实行配建和单独供地两种方式。

四、供应实施

各辖区政府、示范区管委会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应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做好 201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实施工作。

（一）实施计划公示

市国土资源局要在 3 月 20 日前向社会公布市本级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并在中国土地市场网上发布公告，各有关部门应加强协作，严格按照计划安排用地，共同组织做好

建设项目用地供应计划实施工作。

(二) 严格计划执行

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的用地标准和相关控制性指标，建立土地供应用地标准管理机制。严格计划管理，一经市政府批准，不得随意变更。因政策、市场和重大建设项目等情况变化，部分计划执行确有难度的，按照“计划严格执行、调整服从程序”的原则进行调整。

(三) 加强协调配合

市国土局、发改委、住建局和规划局等部门应加强协作配合，主动服务，定期协调解决计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对列入计划的项目加快审批，支持帮助各区推进计划实施，对市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要优化审批服务，开辟供地快速通道。

(四) 促进土地集约利用

鼓励存量土地供应，严格控制新增土地供应，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市国土局、发改委、住建局和规划局要对各级政府、示范区管委会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土地供应计划的组织、工作绩效和计划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结合各区、示范区本年度内耕地保护目标责任的落实情况和违法违规用地情况，形成综合意见上报市政府并纳入市政府考核各级政府、示范区管委会工作的指标内容。

(五) 合理把握供应节奏

开辟绿色审批通道，进一步优化审批程序，提高效率，加快民生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兴产业发展项目的用地供应，合理把握商品房土地供应节奏，避免集中放量。9月底，全面完成2015年保障性住房建设及列入市重点的工程项目地块的土地供应，同时加强对土地市场的监测监管，及时发布土地市场信息，合理引导市场需求。

（六）建立公众监督与参与通道

建立供应计划的社会参与制度，不断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创新公众参与方式，形成“政府主导、专家领衔、公众参与、民主决策”的社会参与机制，最大限度地发挥土地资源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附件：焦作市市本级 201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1	山阳区		焦东路东侧、中海丽江南侧（城中村改造）	10.5469	10.5469		商住用地	挂牌
2			人民路北侧、文林路东侧、绿源公司南侧	3.5278	3.5278		商住用地	挂牌
3			人民路北、平安路南、西经大道西侧（原修正旁边）	14.2838	14.2838		商住用地	挂牌
4			人民路北侧、山阳工商分局东临（恩村二街南水北调用地）	0.9568	0.9568		商住用地	挂牌
5			丰收路大花坛西北角（定和南水北调安置小区用地）	1.4299	1.4299		商住用地	挂牌
6			工业东路南侧、东苑路东侧（墙南南水北调用地）	2.7016	2.7016		商住用地	挂牌
7			太行路南、工字路西（原焦作水泥厂）	1.4446		1.4446	商住用地	协议出让
8			太行路南、工字路东（原焦作水泥厂）	9.6404		9.6404	商住用地	协议出让
9			塔南路东侧、解放路南侧（市公安局旁侧）	2.8140		2.8140	商住用地	挂牌
10			山阳路西、太行路北侧（城中村改造）	1.1626		1.1626	商住用地	挂牌
11			山阳路西、老体育中心北侧（城中村改造）	4.5825		4.5825	商住用地	挂牌
12			山阳路东侧、中弘小区北	0.4685		0.4685	商住用地	挂牌
13			塔南路东侧、新月铁路南（交叉口）	1.8000		1.8000	商住用地	挂牌
小计				55.3594	33.4468	21.9126		
14	山阳区		解放路南侧、东苑路西侧	0.6900		0.6900	商服用地（批发市场用地）	挂牌
15			规划和平东街南侧、建设路北侧（原矿山机械厂）	5.0000		5.0000	商服用地（商业设施用地）	挂牌
16			人民路南，文汇路东（焦大东）	6.6667	6.6667		商服用地（商业设施用地）	挂牌
17			工业东路南侧、山阳路东侧（石油公司对面）	0.6675		0.6675	商服用地（批发市场用地）	挂牌
小计				13.0242	6.6667	6.3575		
18	山阳区		焦辉路北侧、百间乡派出所西临	1.6405	1.6405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19			工业集聚区内，规划六路北、二路东	3.3333	3.3333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小计				4.9738	4.9738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20	山阳区		解放路南、古城路西（吴华宇航）	6.5158		6.5158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21			太行路南侧、河东路东（牛庄冷库旁侧）	5.4062		5.4062	住宅用地（公租房）	挂牌
小计				11.9220		11.9220		
22	山阳区		新苑路东、玉阳路北侧（豫阳水泥厂西南角）	0.5030	0.503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敬老院用地）	协议出让
23		山阳区消防指挥中心	山阳路东侧、电业局北侧（紧邻凤凰小区）	0.6000		0.60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消防指挥中心用地）	划拨
24		城市集中供暖（绿源热力公司）	人民路北侧、文丰路西侧（绿源热力公司）	2.0200	2.02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城市供暖用地）	划拨
小计				3.1230	2.5230	0.6000		
25	山阳区	道路（文汇路）	焦作大学东侧文汇路	2.6548	2.6548		交通运输用地（道路）	划拨
小计				2.6548	2.6548			
26	山阳区	焦作监狱	人民路北侧、阳明路东侧	25.1973	25.1973		特殊用地（监狱）	划拨
小计				25.1973	25.1973			
合计				116.2545	75.4624	40.7921		
27	解放区		丰收路南、民主路东侧（原经纬化纤）	3.9900		3.9900	商住用地	挂牌
28			解放路与陶瓷路交叉口东北角（棚户区改造）	0.9300		0.9300	商住用地	挂牌
29			龙源两侧，南通路东、孟州路西、映湖路南（新河商务区用地）	6.5300		6.5300	商住用地	挂牌
30			龙源路南，南通路西、普济路东（新河商务区用地）	10.0000	10.0000		商住用地	挂牌
31			龙源路两侧，民主路西、孟州路东（新河商务区用地）	20.0000	20.0000		商住用地	挂牌
32			友谊路西侧、城际铁路南侧、站南路北侧（原造纸包装总厂）	0.9521		0.9521	商住用地	挂牌
33			南通路东，龙源路南（新河商务区用地）	3.3300	0.8618	2.4682	商住用地	挂牌
小计				45.7321	30.8618	14.8703		
34	解放区		龙源路南与民主路东交叉口（新河商务区用地）	10.8210	10.8210		商服用地（商业设施用地）	挂牌
小计				10.8210	10.8210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35	解放区		新华街西侧，烈士街北侧（棚户区改造）	2.9200		2.9200	住宅用地（棚户区改造）	挂牌
36			映湖路南、民主南路西、龙源路北、孟州路东	0.6652		0.6652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37			南通路西，站前路南（原和兴化工土地）	4.8992		4.8992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38			林园路南侧、牧野路东（原电力集团）	2.8511		2.8511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39			新华北街西侧、中车汽修集团七四四七工厂以南（原棉一厂）	0.8153		0.8153	住宅用地（棚户区改造）	挂牌
小计				12.1508		12.1508		
40	解放区	社区服务中心	世纪大道与正阳路交叉口西北角	0.7800	0.78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41		中继泵站	太行路与河阳路交叉口西南角（中继泵站）	0.7000		0.70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42		映湖路小学	映湖路北、孟州路西（映湖路小学）	5.6592	5.659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科教用地）	划拨
43		生态环保公交首末站（闫河村）	玉阳路南侧、北环路北侧、华宝路东侧、岭南路西侧	3.0990	3.099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交首末站用地）	划拨
44		解放区消防队	人民路南、丰收路北、牧野路东、站南路西	1.4916	1.491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消防用地）	划拨
45		公交停车场	规划神州路南，规划新达路西	2.2229	2.222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46		公交停车场	新园西路与牧野路西南角	1.1383	1.138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小计				15.0910	14.3910	0.7000		
47	解放区	崇德路	北起慈恩路、南至世纪大道	0.5300	0.5300		交通运输用地（道路）	划拨
小计				0.5300	0.5300			
合计				84.3249	56.6038	27.7211		
48	马村区		马村区文昌路东侧、人民路南侧交叉口	10.0000	10.0000		商服用地（批发零售用地）	挂牌
49			焦辉路南侧罗庄村	1.0142	1.0142		商服用地（加气站用地）	挂牌
50			焦辉路与山门河南侧	0.4152	0.4152		商服用地（加气站用地）	挂牌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小计				11.4294	11.4294			
51	马村区		马村区建设路南侧、新待九路东侧	10.0000	10.0000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52			马村区建设路南侧、东海大道东侧	5.0417	5.0417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小计				15.0417	15.0417			
53	马村区		马村区文昌路西侧、人民路北侧交叉口	7.3337	7.3337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54			马村区建兴路北侧	1.7180	1.7180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小计				9.0517	9.0517			
55	马村区	龙之心学校	马村区海河路北侧（铁路东侧）	4.9163	4.916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科教用地）	划拨
小计				4.9163	4.9163			
合计				40.4391	40.4391			
56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碧莲路北、焦作一中东	9.2500	9.2500		商住用地（商品房、商务金融用地）	挂牌
小计				9.2500	9.2500			
57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神州路北、阳明路两侧	17.1150	17.1150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58			南海路路北侧、卫源路东侧、文汇路西侧	13.3333	13.3333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小计				30.4483	30.4483			
59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世纪路北、韩愈路南、文汇路东、文林路西	19.9466	19.9466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60			人民路南侧、文汇路东（焦大东侧）	5.7421	5.7421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61		北李万村安置小区	文苑路北侧、市工商局西侧	2.0000		2.0000	住宅用地（商品房）	划拨
62			玉溪路西、南李万机动车交易市场南	4.8264	4.8264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小计				32.5151	30.5151	2.0000		
63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黄河路北、凯旋路西（热电厂）	3.8045	3.804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挂牌
64		韩公路教育示范园区	韩愈路北、云台路东、滨河路南、九州路西	20.4828	20.482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科教用地）	划拨
65		公安消防大队第二消防站	中原路东、公交停保场南	1.3198	1.319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66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司法局	神州路南、怀府路西	0.3382	0.338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67		南水北调	神州路南、怀府路西交叉口	1.3206	1.320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68		公安分局业务技术用房	建业路东、中纬路北交叉口	0.4153	0.415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机关团体用地）	划拨
69		示范区泵站	韩愈路南、世纪路北、文丰路东、中原路西	0.7375	0.737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70		校区（河南理工大附属中学）	碧莲路南、文景路西交叉口（碧莲小区旁）	3.7610	3.761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科教用地）	划拨
71		污水处理厂二期	丰收路南、龙源路北、西经大道东	1.1607	1.160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72		公租房	南海路南，山阳路西	1.9754	1.975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小计				35.3158	35.3158			
73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政二街	龙源路-新河北路	0.8715	0.8715		交通运输用地（新河商务区道路）	划拨
74		中原南路公交停保场	中原路东与紫荆大道交叉口，杨梧贾村	4.8681	4.8681		交通运输用地（街巷用地）	划拨
小计				5.7396	5.7396			
75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廉政教育基地	人民路南、文博路北、阳明路东、平陵路西	5.2333	5.2333		特殊用地（监教场所用地）	划拨
小计				5.2333	5.2333			
合计				118.5021	116.5021	2.0000		
76	中站区		怡光路西侧（原望成调味厂）	0.8280		0.8280	商住用地	挂牌
77			怡光路西侧、跃进路南侧（原焦煤集团王封公司）	5.5352		5.5352	商住用地	挂牌
小计				6.3632		6.3632		
78	中站区		新园路北侧（焦作西冯封加油站）	0.9227	0.9227		商服用地（加油站用地）	挂牌
79			人民路与建设路北侧交叉处	0.3598	0.3598		商服用地（加气站用地）	挂牌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80	中站区		丰收路与经三路交叉口西北处	0.2330	0.2330		商服用地（加气站用地）	挂牌
小计				1.5155	1.5155			
81	中站区		经四路西侧、科力达北侧	4.0000	4.0000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2			经三路西侧、新月铁路北侧,经二路东（电厂贮灰场对面）	5.8072	5.8072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3			经三路东侧、维纳陶瓷一期北侧	2.0947	2.0947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4			雪莲路南侧、佰仕达西侧	2.7201	2.7201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5			经四路东侧、雪莲路南侧（化工厂对面）	2.6667	2.6667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6			新园路南侧、经二路西侧	5.0008	5.0008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7			新园路南侧（鑫诚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西侧）	2.4984	2.4984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8			雪莲路南侧、经四路西侧（原共公安干校对面）	2.4321		2.4321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89			雪莲路北侧、经四路西侧（原共公安干校）	4.2749		4.2749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挂牌
小计				31.4949	24.7879	6.7070		
90	中站区		王封办对面、雪莲路两侧（棚户区改造）	1.9207		1.9207	住宅用地（棚户区改造）	挂牌
91		和祥安置小区	影视路两侧	19.6831	19.6831		住宅用地（安置保障房）	划拨
92			中站区新园路北侧、中南路东侧（原佰利联用地）	2.9852		2.9852	住宅用地（商品房）	挂牌
93		和美安置小区	新园路与瑞丰路交叉口西北角	8.4511	8.4511		住宅用地（安置保障房）	划拨
小计				33.0401	28.1342	4.9059		
94	中站区	消防队搬迁项目	怡光路东侧（朱村煤矿北侧）	1.5411	1.5411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消防用地）	划拨
95		公交公司停车场	建设路北侧	2.7838	2.783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划拨
小计				4.3249	4.3249			

焦作市市本级201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

填表单位:

单位: 公顷

序号	行政辖区	项目名称	具体位置（需填写项目所在具体详细的位置）	面积（公顷）			用途	拟供地方式
				合计	新增（指转征后的农村土地）	存量（指城区内国有建设用地）		
合计				76.7386	58.7625	17.9761		
96	解放区、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滨河路	民主南路-迎宾路	8.5365	8.5365		交通运输用地（新河商务区道路）	划拨
97		新河北路	民主南路-迎宾路	7.6320	7.6320		交通运输用地（新河商务区道路）	划拨
小计				16.1685	16.1685			
合计				16.1685	16.1685			
98	解放区、山阳区、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新河商务中西区支路	新河商务中西区支路	7.7920	7.7920		交通运输用地（新河商务区道路）	划拨
小计				7.7920	7.7920			
合计				7.7920	7.7920			
总计				460.2197	371.7304	88.4893		

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2015年度土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序号	项目名称	土地供应计划			备注	其他	备注
		供应面积(公顷)	供应宗数(宗)	供应用途			
1	郑州市郑东新区	1000.00	100.00	住宅			
2	郑州市郑东新区	500.00	50.00	商业			
3	郑州市郑东新区	300.00	30.00	工业			
4	郑州市郑东新区	200.00	20.00	其他			
5	郑州市郑东新区	100.00	10.00	其他			
6	郑州市郑东新区	50.00	5.00	其他			
7	郑州市郑东新区	20.00	2.00	其他			
8	郑州市郑东新区	10.00	1.00	其他			
9	郑州市郑东新区	5.00	0.50	其他			
10	郑州市郑东新区	2.00	0.20	其他			

抄报： 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国土资源厅。